

证券代码：871042

证券简称：休恩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休恩博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21 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阚志东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彭艳北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更好地开展审计工作，经综合考虑与评估，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将原会计师事务所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休恩博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休恩博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 日